

10月9日生命與試驗 作者：賴建國 創世記二 9、16~17

耶和華上帝使各樣的樹從土地裡長出來，可以悅人的眼目，好作食物。園子當中有生命樹和知善惡的樹。耶和華上帝吩咐那人說：「園中各樣樹上所出的，你可以隨意吃，只是知善惡的樹所出的，你不可吃，因為你吃它的日子必定死。」

神把人安置在伊甸園，園中有生命樹和分別善惡的樹。祂告訴人：「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只是分別善惡樹上的果子，你不可吃，因為你吃的日子必定死。」（創二 16）神未曾隱藏這果子帶給人好的一面，祂明白告訴人，這是分別善惡樹。但更警告人其可怕的副作用，尤其在沒有吃生命樹的情況下，吃這果子的惡果。

生命樹代表信心領受的原則，分別善惡樹代表敬畏神的智慧，以神之所是為是，以神之所非為非，二者都要在遵從神話語的前題下才能發揮作用。故均試驗人是否順服神的話。其實神連整個伊甸園都賞給人，豈會在乎那一棵分別善惡樹。

創世記記載法老作夢，只能分辨牛的外形肥壯美麗或軟弱乾瘦醜陋（四十一 18、19），穗子的外形飽滿佳美或枯槁細弱（四十一 22、23）。惟有約瑟能分辨這事情的本質是善或惡（創四十一 26~27，「善」tôb 及「惡」ra'），因他全然敬畏神，上帝把分辨善惡的智慧賞給他。

亞當是創世記中第一個人，約瑟是創世記中最後一個人。二人都代表對智慧的追求。然而亞當所失去的，在約瑟裡面都重新得回來。亞當在第一個試探中失敗，而約瑟得勝試探。亞當因為失敗，失去作王的資格，被趕出伊甸園。約瑟卻是得勝的君王，不但管理自己，管理全家，更管理埃及全國。約瑟也預表基督耶穌得勝試探，得勝罪惡，得勝撒但及陰間的權勢，因此國度權柄都屬於祂。

思想：二十世紀上半葉中國著名傳道人宋尚節博士（1901-1944年）曾填詞寫下一首著名詩歌「靈裡生活」，歌詞是「十字架上與主同死、同葬且同復活，如今一同升到天上，活著不再是我。主住裡面佔領一切，看主所看，說主所說，求主所求，作主所作，祂是我主。不是自己努力掙扎，是主裡面動工，不是自己模倣基督，是主裡面長大。主住裡面變化一切，愛主所愛，樂主所樂，憂主所憂，負主所負，主心我心。」

10月10日 配偶與婚姻 作者：賴建國 創世記二 18、22~23

耶和華上帝說：「那人單獨一個不好，我要為他造一個配偶幫助他。」耶和華上帝就用那人身上所取的肋骨造了一個女人，帶她到那人面前。那人說：「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可以稱她為女人，因為她是從男人身上取出來的。」

在整個創造故事中，上帝只有一次說到「不好」（lōrsq o; tōb），就是祂看男人「單獨」不好（創二 18），因此祂要為男人造一個配偶來幫助他。上帝用亞當的肋骨造了夏娃，祂領夏娃到亞當面前，亞當就稱呼她為「女人」，並且作起詩來：「這是我骨中的骨，肉中的肉」（創二 23）。希伯來文少用形容詞，這「骨中的骨，肉中的肉」乃是最大的讚美之詞。

神從起初造人就設立婚姻與家庭制度，為要人完成神的命令，享受神的賜福。神所定的婚姻制度是一男一女（駁同性戀），一夫一妻（駁多妻或多夫），一生一世（反對外遇）（箴五 15~20；提前三 2、12；來十三 4）。婚姻是盟約，不可任意離婚。離棄幼年所娶的妻，就是以詭詐待她（申二十四 1~4；瑪二 13~16；太十九 3~9）。

夏娃被稱作亞當的幫助者，她受造的首要目的是作亞當的配偶及伴侶。幫助者，不是地位較低微，相反的，許多時候是表示人的軟弱無助，須要更強壯有力的來幫助。上帝常被稱作人的幫助者（出十八 4，摩西的兒子「以利以謝」意思是神是我的幫助；詩四十六 1，一二一 1~2）。

女人受造在男人之後（林前十一 12；提前二 13），雖然受造的方式不同，但是她的靈魂和身體也是上帝直接創造的（創二 22）。上帝用亞當身體的一部分來造夏娃，表明人類只有一個共同的生命來源。

十七世紀馬太.亨利（Matthew Henry）解釋，「神用亞當的肋骨來造女人，不是用他的頭骨造成的，免得她轄管男人。不是用他的腳骨造成的，免得她被亞當踐踏在腳下。而是用他的肋骨造成的，因而和平相等，為他的膀臂所保護，為他的心靈所摯愛。」

思想：1.從神學上看人產生的方式：無男無女造亞當，有男無女造夏娃，有男有女生你我，有女無男生耶穌。這正顯出神創造能力的浩大，智慧的奇妙。新約保羅也講到：「因為女人原是由男人而出，男人是藉著女人而生，但萬有都是出於上帝。」（林前十一 12）

2.人受造，不論男女都有上帝的形像（創一 27），沒有任何一種性別是次等的。這是兩性平權的基礎。歧視任何一個性別，就是破壞上帝的形像。人有男女，是要叫人有生育的能力，能夠傳宗接代，分享上帝創造的工作。人在婚姻中更享受在地如天的生活。

10月11日引誘與違命 作者：賴建國 創世記三 1~3

耶和華上帝所造的，惟有蛇比田野一切的走獸更狡猾。蛇對女人說：「上帝豈是真說，你們不可吃園中任何樹上所出的嗎？」女人對蛇說：「園中樹上的果子，我們都可以吃；只是園子中間那棵樹的果子，上帝曾說：『你們不可吃，也不可摸，免得你們死。』」

創世記三章講述人類始祖犯罪墮落，大概是創世記中最令人耳熟能詳的故事。本章第一段講到女人與蛇的對話及吃分別善惡樹的果子（1~7節）。

首先描述蛇，說牠比田野一切的走獸更狡猾。「狡猾」'ārûm 與前一章講到亞當與妻子二人「赤身露體」'ārûmmîm 讀音相近（創二 25），而赤身露體又是第三章的一個重點（7、10、11節）。作者似乎有意藉這個字突顯此一主題，並把這兩章連結在一起。創二章夫妻二人赤身露體並不覺得羞恥，創三章他們赤身露體卻感到羞恥，不敢見神。

蛇來試探夏娃，試探的性質是討論神已經清楚頒佈的禁令，而非模糊的話語。牠首先叫女人懷疑上帝話語的真實性：「神豈是真說？」其次牠否定上帝的警戒，叫女人懷疑上帝話語的權威：「你們不一定死！」按文法來說，最好的翻譯是「你們決不會死」（新譯本）。最後牠叫女人懷疑上帝的良善動機：「因為上帝知道，...你們就像上帝一樣知道善惡。」

注意本章中所用神的名稱，全章在敘事中都用「耶和華上帝」YHWHrsq o;ëlôhîm（1、8[2次]、9、11、13、14、21、22、23、24節），只有蛇和女人在對話中用「上帝」rsq o;ëlôhîm（1、3、4節[2次]）。

夏娃的回答有三點改變神的原句：第一個是她把神說，「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你可以隨意吃」，改為「園中樹上的果子，我們都可以吃」。這改變應該還好，但已顯示她會改動神的話。其次，她把神說：「你們不可吃」，又加上「也不可摸」。雖然在邏輯上講得通，但是在語氣上似已有些不滿。第三，她把神的絕對警戒：「你們必定死」，改為「免得你們死亡」，給接下來蛇的試探預留地步。她的這些改變，究竟是亞當沒有精確的轉述，還是她自己的意思，已經無從得知。

但是有一件事很確定，就是當蛇與女人說話時，亞當也在場。和修本正確譯出創三 6：「她就摘下果子吃了，又給了與她一起的丈夫，他也吃了。」他沒有攔阻事情的發生，沒有糾正夏娃或是蛇的發言，更沒有拒絕吃分別善惡樹的果子。

思想：1.罪的來源。約翰壹書二 16：因為凡世界上的東西，好比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和今生的驕傲，都不是從父來的，而是從世界來的。2.神的動機原是好的。耶二十九 11：我知道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是賜平安的意念，不是降災禍的意念，要叫你們末後有指望。這是耶和華說的。

10月12日 刑罰與應許 作者：賴建國 創世記三 14~15

耶和華上帝對蛇說：「你既做了這事，就必受詛咒，比一切的牲畜和野獸更嚴重。你必用肚子行走，終生吃土。我要使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他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

創世記三章記載始祖的墮落，耶和華上帝宣告對蛇、女人及亞當的懲罰，成為整個敘事的高峰，而且均以詩歌體表達（14~19節）。其中對蛇的懲罰與詛咒又分為三個部分：（1）牠要用肚子行走（14節），（2）牠要終身吃土（14節），這是被打敗受羞辱的表示（書十24），（3）牠要與女人彼此為仇，而且至終要被女人的後裔擊敗（15節）。

而最重要的就是第15節。基督教從初代教父愛任紐（Irenaeus, 公元130-202年）開始，就稱「女人的後裔」的應許為「原型的福音」（Proto-Evangelium），或稱「第一個福音」（The First Gospel），因為預言耶穌基督的得勝。蛇和女人要彼此為仇，蛇的後裔與女人的後裔也要彼此為仇。但是至終女人的後裔要傷蛇的頭，蛇要傷女人後裔的腳後跟。雖然女人的後裔與蛇要相互打傷對方，但是打傷的部位決定了嚴重的程度和成功與否。女人的後裔要打傷（šûp）蛇的頭，這是致命的部位。而蛇要打傷（šûp）女人後裔的腳後跟，相對而言不那麼致命。說明女人後裔雖然會受傷，但是至終要完全得勝。

這個預言也暗示此處的「蛇」不是普通的蛇，而是其背後有強大的靈界勢力，專門與神為敵，要破壞神的計劃。啟示錄清楚指明「那古蛇，名叫魔鬼，又叫撒但」，最後要被完全的打敗（啟十二9；參羅十六20）。至於撒但的來歷，聖經並沒有清楚交待，我們也不宜作過多的臆測。或許以賽亞書十四章及以西結書二十八章講到巴比倫王及推羅王背後的靈界勢力，是一個很好的推論。但至少我們不能說上帝是惡的創造者，也不能像波斯二元論那樣，講宇宙間有善與惡，光明與黑暗之間的永遠爭戰。

思想：1.撒但總想要破壞神的工作，第一個罪惡背後就有靈界的爭戰。然而我們並非不知道撒但的詭計，切勿給牠留下任何作怪的地步。2.人的罪惡不能超過神的恩典，在基督裡永遠勝過罪惡的權勢。

10月13日生命與死亡 作者：賴建國 創世記三 20~21，四 1

那人給他妻子起名叫夏娃，因為她是眾生之母。耶和華上帝用獸皮做衣服給亞當和他妻子穿。那人和他妻子夏娃同房，夏娃就懷孕，生了該隱，她說：「我靠耶和華得了一個男的。」

亞當給他妻子起名叫夏娃（ḥawwâ，意思是「生命」），因為她是眾生之母（創三 20）。亞當和他妻子同房，夏娃就懷孕，生了該隱，她說：「我靠耶和華得了一個男的。」（創四 1）「該隱」就是「得」的意思。就當時亞當和夏娃的理解，似乎都是「女人的後裔」應許的第一個應驗。

但是神的作為才真正意味深長，「耶和華上帝用獸皮做衣服給亞當和他妻子穿」（創三 21）。始祖犯罪，但第一個死的卻不是人類，而是代死的動物。亞當和夏娃反倒繁衍後代，延續生命。這強烈的對比，為後來基督耶穌的救恩作了預備。

「女人的後裔」這應許，在創世記中一直受到無形的攔阻，像亞伯拉罕的妻子撒拉，以撒的妻子利百加，甚至雅各的四房妻妾，還有猶大的媳婦她瑪，都在生子的事情上諸多不順。而以色列的「兒子們」在埃及，雖曾「生養眾多，遍滿了那地」，卻也遭到滅族的威脅（出一章）。「女人的後裔」的應許，至終在耶穌基督身上應驗。如保羅所說，那後裔（單數）不是「眾後裔」（複數），乃是「指一個人，就是基督」（加三 16）。而且時候到了，「神就差遣祂的兒子，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之下」（加四 4）。

思想：1.由於始祖犯罪，生命變為死亡，喜樂轉為痛苦，祝福變為詛咒，相親相愛變為仇恨抱怨，豐盛供應變為終生勞苦。人與神，人與人，人與地，人與動物，人與撒但的關係已經完全改變，彼此分隔生疏。而亞當和夏娃也被趕出伊甸園，失去了空間的聖所，也失去了心靈的安息。

2.保羅以始祖墮落為題材，講到原罪的教義，並以亞當作為基督耶穌的預表。亞當因為不順服，引入了罪和死亡，從此所有人類都被罪轄制，受死亡的威脅。但是基督全然的順服，勝過了罪惡的試探，死亡的拘禁，使整個情勢完全翻轉。基督是末後的亞當，帶來救恩與盼望，復活與生命。受造的亞當是人類的開始，因他犯罪，帶來羞辱與痛苦，嘆息與勞苦。但是復活得勝的基督才是世界人類最終的代表，萬有都服在祂的腳下，祂也帶領所有屬祂的人，一同勝過死亡，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一同作王掌權（羅五 12~21；弗一 20~23，二 5~6）。

10月14日 該隱與亞伯 作者：賴建國 創世記四 3~5

過了一些日子，該隱拿地裡的出產為供物獻給耶和華；亞伯也把他羊群中頭生的和羊的脂肪獻上。耶和華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卻看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

讀經者常問：該隱與亞伯獻禮物給耶和華，為何神看中了亞伯的供物，卻看不中該隱的供物？有一種常見的解釋是說，因為亞伯獻的是帶血的祭物，該隱所獻的是不帶血的。而且亞伯如此獻祭，可能是從他的父母那裡學來，因為神用動物的皮為亞當和夏娃作衣服穿，只有流血代死的祭物才蒙神悅納。這種說法聽起來很感人，但是不合解經的原則。因為在利未記中講到五種主要的獻祭，其中素祭就是不帶血的（利二 1）。「素祭」原本就是「供物」（*minḥâ*），與該隱和亞伯所獻的「供物」（*minḥâ*）是同一個字。人用地裡的出產來獻給神，是出於神的定規，豈會不蒙悅納？

關鍵在於經文對他們二人所獻供物的描述。首先是獻上供物的內容及用心與否，該隱只是把「地裡的出產」為供物獻給耶和華。但是講到亞伯所獻的則詳細得多，是「羊群中頭生的」，和「羊的脂肪」獻上，都是指上好的，可見他的用心。

其次，是描述獻禮物的人和所獻上供物的次序，都是人先被看中，所獻的供物才被看中。在此是交叉平行的文學結構（**Chiastic Structure**）：

A 耶和華看中了

B 亞伯和他的供物

Brsq o; 該隱和他的供物

Arsq o; 祂看不中

第三，獻祭者的行為與信心。耶和華對該隱說：「你若行得好，豈不蒙悅納？你若行得不好，罪就伏在門前。它必戀慕你，你卻要制伏它。」可見該隱的供物未蒙悅納，實在是與他的行為不可分，包括他對神獻供物的態度。相反的，新約希伯來書強調亞伯的信心：「亞伯因著信，獻祭與神，比該隱所獻的更美。」（來十一 4）

至於人常問到「該隱的妻子從哪裡來？」這與問「塞特的妻子從哪裡來？」應該是一樣的，答案都是：「他們娶了自己的妹妹，就是亞當和夏娃所生的女兒。」若再問：「這不是亂倫嗎？」答案是：「一方面，他們別無選擇；另一方面，當時尚無律法規定亂倫。而且後來有關亂倫的觀念，主要是優生學的考量。可能起初人類的基因優良，尚無這方面的問題。」

思想：希伯來書十一章講「信心的偉人」，第一個提到的就是亞伯。因為他是第一個殉道者（太二十三 35），也是第一個憑信心獻上供物給神的人。撒母耳先知也說：「耶和華喜愛燔祭和祭物，豈如喜愛人聽從祂的話呢？看哪，聽命勝於獻祭，順從勝於公羊的脂肪。」（撒上十五 22）

主啊！願我們憑著信心真誠獻上的，都蒙您悅納。

10月15日 拉麥與塞特 作者：賴建國 創世記四 25~26

亞當又與妻子同房，她就生了一個兒子，給他起名叫塞特，說：「上帝給我立了另一個子嗣代替亞伯，因為該隱殺了他。」塞特也生了一個兒子，起名叫以挪士。那時候，人開始求告耶和華的名。

創世記四章記載該隱殺了亞伯以後，亞當後裔兩個不同的發展，一個是該隱及他的後代，另一個是亞當又生子塞特，及他的故事。前者代表離開神的面的譜系，後者代表求告耶和華聖名的譜系。

初看之下，該隱的後代似乎多才多藝，多采多姿。其中到了第七代，有「雅八，他是住帳棚、牧養牲畜之人的祖師」，又有「猶八，他是所有彈琴吹簫之人的祖師」，還有「土八該隱，他是打造各樣銅器鐵器的工匠」。至少，神的形象並未完全從他們身上消失，舉凡人類文明所包括的居住、農牧、音樂、工藝，似乎無所不包，全由他們創始。然而另一方面，也顯示他們的缺乏。這裡未記載他們的年日，只記載他們按自己兒子的名為城命名。而最後一個拉麥，不但是多妻的開始，更比第一個殺人犯該隱更加暴力（創四 19~24）。成為後來上帝用洪水毀滅全地的伏筆。

相反的，亞當另一子塞特的後代，卻格外值得注意。他們的生活可能平淡無奇，聖經只記載他們生兒養女，可是他們有神的樣式，得神賜福，而且每一個人的壽命都被神記念。最重要的是，他們開始求告耶和華的名（26節）。這從他們自己的名字意義，也可以看出來。

「亞當」（rsq o;ādām）的意義是一般的人類，其字根與塵土（rsq o;ādāmâ「亞當瑪」）音接近，說明人卑微的來源。這是聖經用通俗字源學（Etym ogy）來解釋（雖然二個字的字根不同）。而「以挪士」（rsq o;ēnôš）的意思也是人，但多用於詩歌體，可與亞當連用，指個人（例如賽十三 12），或指群體（例詩六十六 12；賽二十四 6），或泛指人類（申三十二 26）。

「以挪士」的字根意思是「軟弱生病」，其簡單被動分詞意思是「無法醫治」（伯三十四 6）。因此在有道德意涵的經文中，以挪士特指人的敗壞，無可救藥。正如耶利米先知感嘆：「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壞到極處，誰能識透呢？」（耶十七 9）可能塞特生以挪士時，對人已經有此絕望的認識，故取此名。

思想：聖經很早就指出人生有兩條路，一條是追求自己的名，卻遠離神。似乎多采多姿，卻多行不義，終致滅亡。另一條是求告耶和華的名，因曉得自己軟弱渺小。似乎平淡無奇，卻與神同行，永被記念。前者像分別善惡樹，後者像選擇生命樹。然而就像有神的存在主義者齊克果（Søren Kierkegaard）與海德格（Martin Heidegger）指出，人人都當為自己的生命作抉擇，並為這抉擇負起責任。